山东外贸职业学院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坚决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按照山东省委、省政府，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商务厅，青岛市政府等部门的有关规定，经学院党委研究，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林凌家、刁建东担任组长，唐长臣、周厚才、高成、程巍担任副组长，各中层部门、单位党政班子负责人担任成员。学院领导班子成员一律停止休假,全部到岗到位、靠前指挥。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加强校园管理。对校园进行封闭管理，除持有校园卡的学院工作人员外，所有人员一律不得入校。各校区均只开一个出入大门（本部北校区为西大门），泰安基地 5 号楼封闭。封校期间除值班带班、疫情防控等需要外，教职工无特殊情况不到校加班办公，在所在地通过网络、视频等方式办公。根据省教育厅通知，推迟春季学期开学时间，开学时间另行通知。禁止所有学生提前返校，学生要留在原地生活学习，返校时间另行通知。各系务必通知到每一名学生并做

好沟通协调工作，各部门、单位和教师不得擅自要求学生提前返校。自湖北省返鲁人员自行居家进行医学留观。山东省服务外包泰安基地，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要严格执行当地政府的要求确定开业时间，落实住客体温筛查等防控措施，重点加强对来自武汉人员的体温检测并建立健康卡制度，登记相关健康信息、交通往来信息和联系方式，对疑似病例必须劝阻其入住。返乡过节的湖北籍员工，须等候通知才可回单位上班。

三、严禁聚集性活动。通过网络、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通知所有师生均不得参加校外培训、研学旅行、户外拓展、比赛、展示、评比和考试等聚集性活动，尽量减少外出探亲和旅游，少到商场、电影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外出时务必佩戴口罩。暂停一切学生校外实习和技能大赛集训。

四、完善开学前后工作。进一步加大对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馆、图书馆、厕所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的清洁、消毒、通风力度。做好口罩、消毒液、温度计等防控必需品的储备。开学时，要了解和掌握师生假期动向，对假期到过疫区的，在返回入学时开展健康检测。开学后，要严格落实学院传染病防控措施，做好学生晨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等工作。教务处、各系部尽可能利用互联网和信息化教育资源为学生提供学习支持，指导学生安排好开学前在家的学习和生活。

五、加强信息沟通。加强各部门、单位之间信息沟通，及时交流疫情有关信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密切关注师生动态，各部门、单位要认真排查近期教职工、学生流动情况，掌握 15 天内有疫区进出经历或接触过疫区人员的情况。如有，须及时报告，并指导相关人员做好自觉隔离 14 天。立足“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治疗”，一旦发现可疑病例，立即到规定医院就诊。教职工和学生要如实报告个人行程，坚决避免出现瞒报、漏报现象，一经发现，将追究相关责任。严格执行疫情“零报告”“日报告”制度，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做好信息报送工作。教育引导全体师生理性科学看待疫情，通过官方权威途径获取信息和防控知识，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消除焦虑恐慌情绪。

六、强化健康宣教。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病防控宣传教育，帮助师生提高防范意识，实行科学防控。一要密切关注身体健康，如有发热和其他呼吸道感染症状，先居家观察，持续发热不退的，及时到正规医院诊断和治疗，配合当地疾控部门做好追踪和排查等工作，并及时向学校报告情况。二要注意个人卫生及防护，出门要科学佩戴口罩，不随地吐痰，打喷嚏或咳嗽时用纸巾或袖肘遮住口鼻，使用后的纸巾、口罩应包裹密闭后丢弃在有害垃圾箱内，勤洗手，常通风。三要合理安排饮食，拒绝食用野生动物，食物必须生熟分开并煮熟煮透，避免接触野生动物，

减少接触活畜活禽，如接触驯养动物，请做好个人防护，减少呼吸道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四要保持充足的睡眠和充分的营养，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养成健康生活方式，提高体质和免疫力。五要合理就医，避免不必要的医院活动，最大限度减少交叉感染。

山东外贸职业学院

2020 年 1 月 27 日